瑞教学〔2020〕241号

瑞安市教育局

关于做好瑞安市首届功勋（模范）班主任

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教育学区、各中小学：

为表彰奖励取得突出业绩的班主任，进一步调动广大教师担任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推荐瑞安市首届功勋（模范）班主任推荐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评选范围为全市学校在编在岗班主任，累计在瑞担任班主任工作10年及以上的中小学现任班主任。

二、评选名额

班主任80名，其中功勋班主任30名、模范班主任50名。

三、评选范围和条件

（一）功勋班主任。评选范围为累计担任中学班主任工作20年及以上或小学班主任工作25年及以上的现任班主任，并突出地表现于以下四个方面：

1．热爱教育事业。有正确的人才观、教育观和学生观；热爱班主任工作，乐于奉献，勇于探索，有强烈的责任心和进取心；为人师表，模范遵守师德规范。

2．能够正确理解和实施素质教育。坚持学生的全面发展，坚持传授知识与训练技能相结合，面向每一个学生，面向学生的每一个方面；所带班级班风正、学风浓、质量高。

3．重视教育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不断地总结与反思班主任工作，初步形成有较大影响的独特的教育风格。

4．注重调查研究。及时掌握学生情况，与任课教师密切合作，与家长积极沟通，充分尊重并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，形成教育合力，引导学生健康发展。

（二）模范班主任。评选范围为累计担任中学班主任工作10年至19年或小学班主任工作10年至24年的现任班主任，并突出地表现于以下四个方面：

1．热爱教育事业。有正确的人才观、教育观和学生观；热爱班主任工作，乐于奉献，勇于探索，有强烈的责任心和进取心；为人师表，模范遵守师德规范。

2．能够正确理解和实施素质教育。坚持学生的全面发展，坚持传授知识与训练技能相结合，面向每一个学生，面向学生的每一个方面；所带班级班风正、学风浓、质量高。

3．重视教育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不断地总结与反思班主任工作，形成有一定影响的教育风格。获得心理健康C证，具有一级教师及以上专业职务。

4．注重调查研究。及时掌握学生情况，与任课教师密切合作，与家长积极沟通，充分尊重并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，形成教育合力，引导学生健康发展。

（三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不得参评：

1.受党纪或政纪处分未解除的；

2.有乱收费、乱办班、有偿带生、乱兼课者，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的或其它违法违纪行为的；

3.出现安全责任事故者；

4.学年度师德考核不合格或学年度履职考核有基本称职或不称职；

四、奖励办法

功勋班主任每人奖励人民币各5万元；模范班主任每人奖励人民币各2万元。

功勋（模范）班主任每两年评选一次，鼓励获奖人员继续担任班主任。市教育局将下发表彰文件，召开表彰会议，积极利用电视台、报刊杂志、微信、微博等媒体，广泛宣传班主任优秀事迹。

五、推荐名额与评选方法

（一）推荐名额

１.推荐要求：学校规模在36个班级及以上的每校每类原则上不超过２名，学校规模在36个班级以下的每校每类原则上不超过１名。

２.推荐数量：原则上按学校班级规模的一定比例进行名额分配和推荐，同时兼顾学校属性（直属、学区属）、地域（城市、农村、山区）、学段（小学、初中、普高、职高）等方面的平衡。学区属学校由各教育学区严格审核把关，并按推荐名额数择优进行推荐，直属学校（含民办）按推荐要求直接推荐。具体推荐名额数见下表：

瑞安市首届功勋（模范）班主任推荐名额分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 | 推荐名额数（人） | 功勋班主任（人） | 模范班主任（人） | 班级数（个） |
| 学区合计 | 200 | 75 | 125 | 2591 |
| 安阳教育学区 | 44 | 17 | 27 | 566 |
| 塘下教育学区 | 42 | 16 | 26 | 554 |
| 莘塍教育学区 | 29 | 11 | 18 | 372 |
| 飞云教育学区 | 35 | 13 | 22 | 463 |
| 马屿教育学区 | 16 | 6 | 10 | 210 |
| 高楼教育学区 | 8 | 3 | 5 | 92 |
| 湖岭教育学区 | 12 | 4 | 8 | 151 |
| 陶山教育学区 | 14 | 5 | 9 | 183 |
| 直属学校（含民办） | 按推荐要求进行推荐（100人） | 1328 |

（二）评选程序

1.民主推荐。各教育学区、各学校在广泛发动的基础上，进行民主推荐。各校推荐对象经学校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后报各教育学区，各教育学区进行严格审核后择优推荐上报瑞安市教育局。

2.组织评审。市教育局组成评审会，对上报人选进行考核，按照分数高低和按1：1.2的比例确定入围人选。若上报人选数量少于评选数量，则自动确定为入围人选。若考核结果出现同分现象，则依次按照获得名班主任、班主任基本功大赛、先进班集体、先进个人及教学荣誉等顺序，确定入围对象。

3.现场考核。市教育局到入围对象所在单位进行现场考核，召开民主测评会，听取入围对象进行述职报告，组织单位教职工谈话。现场考核结果作为最终确定人选的依据之一。

４.确定人选。由局党委会集体研究，确定最终人选。

５.名单公示。对最终确定人选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。公示期间广泛接受学校、师生、家长和社会各界人士的监督和举报。公示举报电话：65890963、66809312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各教育学区、各学校要按照评选条件严格把关，要充分发扬民主，向全体教师宣传评选条件和有关规定，坚持“实事求是、好中选优”的原则，把一贯执行教育法规、脚踏实地、埋头苦干、成绩突出、真正能起到模范和表率作用的优秀班主任评选出来，保证评选质量。

各教育学区、各学校要对在师德、计生、纪检等方面有违规违纪的参评人员实行一票否决。

七、报送材料与时间

报送材料为职称评审表、年度考核表、班主任补贴发放册等证明班主任工作年限（不计副班主任工作年限）的材料复印件；从事班主任工作以来取得的荣誉证书复印件及事迹一份（字数2000字左右材料），《功勋（模范）班主任推荐表》和汇总表。相关证明材料或复印件均需经学校审核，并盖有与原件相符的单位印章。

各教育学区（学区属学校以学区为单位汇总）、各直属学校将有关材料于8月18日前报送瑞安市教育局学生工作与安全保卫科806室，同时将电子稿发至邮箱radeyu@163.com。联系人：王永乐、周继造，联系电话：66809312、65651871。

各教育学区、各学校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申报程序，认真做好相关申报、初评和推荐等有关工作。评选过程坚持公开条件、公开程序、公开结果，公正客观，实事求是，凡弄虚作假不按规定评选者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评选资格，并对有关责任人予以处理。评奖工作要确保人选的代表性、先进性和典型性，真正发挥树立典型、激励先进、促进工作的导向作用。

 瑞安市教育局

 2020年8月10日

瑞安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8月10日印发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1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瑞安市首届功勋（模范）班主任推荐表 |
| 申报单位： | 申报类别：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政治 面貌 |  | 最高学历 |  | 职称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
| 从事 班主任 工作年限 |  | 任教学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工作简历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学校推荐意见 | 　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|
| 教育学区推荐意见 | 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|
| 市教育局意见 |  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|

**注：申报类别是指填报功勋或模范班主任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2 |  |  |  |
| 瑞安市首届功勋（模范）班主任业绩考核量化表 |
| 学校（盖章）　　　　　　　姓名　　　　　 | 申报类别：　　　　　 |  |  |
| 项目 | 评价标准 | 内容记载 | 自评分 | 学校考核分 |
| 班主任工作年限（40分） | 担任班主任工作每1年加1分，最高不超过40分。 |  |  |  |
| 班主任工作成果（30分） | 先进集体（文明班级）班主任和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国家级10分、省级8分、市级6分、县级4分。班主任优质课、德育实验方案、学生竞赛获奖指导师等国家级一等5分、二等4分、三等3分；省一等4分、二等3分、三等2分；市一等3分、二等2分、三等1分；县一等2分、二等1分、三等0.5分。在国家省市县德育研讨会或论坛上做讲座、报告、上公开课等，分别计6分、5分、4分、3分。班主任工作成效在国家省市县级媒体进行报道分别计6分、5分、4分、3分。 |  |  |  |
| 教学荣誉（10分） | 省特级教师、名师（名班主任）计5分，市级4分，县级为3分；“三坛”省级计4分，市级计3分，县级计2分；学科骨干教师（班主任）省级计3分，市级计2分，县级计1分。 |  |  |  |
| 教科研成果（5分） | 教科研成果中教育教学专著每部计3分，主编每部计2分，参编每部计1分；教育课题在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和县级获奖的，分别计4分、3分、2分、1分，未获奖已结题负责人或执笔人分别计3分、2分、1分、0.5分；发表教育教学论文国家级刊物（核心期刊）、省级、市、县分别计2分、1分、0.5分、0.3分；获奖论文省级一、二、三等奖分别计1.5分、1分、0.5分，市级分别计1分、0.5分、0.3分，县级分别计0.5分、0.3分、0.2分。 |  |  |  |
| 个人先进（10分） | 综合性荣誉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和县级分别计5、4、3、2分，单项荣誉减半计分（最高不超过10分）。 |  |  |  |
| 年度考核情况（5分） | 年度、师德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各计1分，最高不超过5分。 |  |  |  |
| 合计 |  |  |  |  |
| **注：1、申报类别是指填报功勋或模范班主任；2、同类同年度荣誉取最高分，不重复累计。**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3 |  |  |  |  |  |  |
| 班主任工作经历公示表 |
| （ 年 月 日至 月 日在 公示） |
| 姓名 |  | 出生年月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专业职务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第一学历毕业学校 |  | 联系手机或电话 |  |
| 班主任工作经历 |
|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| 任教学校 | 班级 | 担任班主任年限 | 班主任工作成效 | 所在学校审核人 签名(单位盖章)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学校审核意见 |  |
|  | 学校负责人（签名） 单位盖章 |
|  |  |  |  |  | 年 月 日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

|  |
| --- |
| 瑞安市首届功勋（模范）班主任汇总表 |

 |
| 序号 | 姓名 | 工作单位 | 性别 | 民族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最高学历 | 参加工作时间 | 班主任年限 | 专业技术职务 | 推荐类别 | 考核分数 | 民主测评情况 | 联系电话 |
| 参加人数 | 同意 | 反对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说明：1.班主任工作年限计算到2020年6月；2.推荐类别是指填报功勋或模范班主任；3.此表用A3复印纸中文excel编辑处理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填报人： |  | 联系电话： |  |  |